

证券代码：002376

证券简称：新北洋

公告编号：2026-019

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在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126号行政办公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其中董事黄雪莹女士、独立董事钱苏昕先生、独立董事宋文山先生因工作及个人原因，分别委托董事刘志刚先生、独立董事季振洲先生、独立董事汪东升先生代为表决；会议由董事长宋森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<中国税收居民身份证明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16日